**「屏東特教」第30期稿約**

本刊旨在透過特殊教育(包含身心障礙與資賦優異)理念經驗之分享溝通及特殊教育行政資訊傳達，讓社會大眾瞭解並認同特殊教育，達到宣導特殊教育內涵與政策之目的，稿約如下：

稿件：

來稿請1式3份（以便審稿用），紙本寄至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藍毅蓁科員收，並請將電子檔mail至 a251237@oa.pthg.gov.tw。

二、內容(包含身心障礙與資賦優異)：

1.實徵性研究成果介紹、特教新書評介及特教新知。

2.特教學生教學經驗與心得

3.特教教材與教法研討

4.特教相關行政資訊宣導、特教活動競賽成果及活動預告

5.特教生親職教育分享

三、邀稿對象：教育工作者、家長及對特殊教育具有研究之學者專家。

四、截稿日期:111年4月15日

五、出刊日期:111年8月31日

六、格式：

(一)每篇以不超過2000字為原則。

(二)文稿請以A4電腦橫式電腦打字（標楷體，字型大小12pt），並採用APA格式作註，文中段落號碼標寫格式為：

壹、

□一、

□□（一）

□□□1.

□□□□（1）

七、注意事項：

（一）請勿抄襲或一稿二投，文稿經錄用後，版權屬本刊所有，本刊有權增刪。

（二）來稿請註明：服務單位、真實姓名、通訊地址、聯絡電話、郵局局號帳號及身分證字號。

（三）文稿一經刊出，由屏東縣政府頒發獎狀乙紙以資鼓勵，並贈當期期刊二份，酌給稿酬。凡刊登於本季刊之作品，依「屏東縣中小學教育人員著作給分審查要點」給予著作分數。